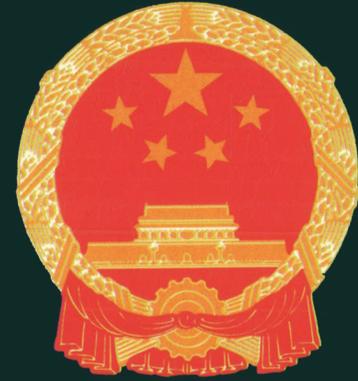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工程
规划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建字第 2206212025GG0015529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颁发此证。



发证机关 抚松县自然资源局

日期 2025年06月12日

建设单位(个人)	抚松县第二实验小学
建设项目名称	抚松县第二实验小学教学综合楼建设项目(换热站)
建设位置	抚松新城松江河组团温泉街西侧、纵一路东侧、规划路北侧，原抚松县第二实验小学南侧
建设规模	本次新建面积111.35m ² 。
附图及附件名称 1. 抚松县第二实验小学教学综合楼建设项目建设工程设计方案总平面图(2024.12)； 2. 两年内未取得建设工程开工许可手续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自行失效。	

遵守事项

- 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
- 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均属违法行为。
- 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建设单位(个人)有责任提交查验。
- 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件)

建字第 2206212025GG0015529 号

建设单位名称	抚松县第二实验小学			
建设项目名称	抚松县第二实验小学教学综合楼建设项目(换热站)			
建设项目地址	抚松新城松江河组团温泉街西侧、纵一路东侧、规划路北侧,原抚松县第二实验小学南侧			
规划用地性质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总用地面积(M ²)		总建筑面积(M ²)		
建筑密度(%)		容积率		
供热方式		绿地率(%)		
不动产单元代码				
子项名称	栋数	建筑面积(M ²)		备注
		地上	地下	
换热站	1	111.35		
合计				
机动车停车位		地上	室内: 个	地下 个
			室外: 个	
规划要求	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后,开工前应履行规划定位验线手续。			
注意事项				

发证机关:抚松县自然资源局

2025 年 06 月 12 日